

# 「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臺中市初賽」 防疫應變計畫

壹、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期間，為落實參加「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臺中市初賽」相關人員之防疫工作，避免疫情傳播，依「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以下簡稱指揮中心）相關防疫規定，訂定本防疫應變計畫。

貳、依據：

一、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臺中市初賽實施計畫暨111學年度全國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臺中市初賽實施計畫。

二、臺中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疫管理指引。

參、本競賽辦理單位：

一、指導單位：臺中市政府

二、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國立臺灣交響樂團

三、承辦單位：大里區瑞城國民小學、大里區大元國民小學、大雅區上楓國民小學、霧峰區霧峰國民小學、南屯區大新國民小學、中區光復國民小學、市立大里高級中學、清水區清水國民小學、私立明德高級中學

四、協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文化局、烏日區旭光國民小學、大里區永隆國民小學、大里區內新國民小學、南區信義國民小學、西屯區上安國民小學、市立豐原國民中學、豐原區合作國民小學、市立清水國民中學、市立清水高級中等學校、北屯區文心國民小學、大雅區陽明國民小學、南區樹德國民小學、清水區西寧國民小學、新社區福民國小、豐原區福陽國民小學、烏日區烏日國民小學。

肆、參加對象：本市各級學校參賽師生。

伍、比賽日期及地點：

一、比賽日期：

（一）111年11月14日～18日（星期一～星期五）（除口琴獨奏、直笛獨奏外之個人項目）。

（二）111年11月21日～28日（星期一～星期一）（團體項目、口琴獨奏、直笛獨奏）。

二、比賽地點：國立臺灣交響樂團、臺中市港區藝術中心、豐原體育場、市立大里高中、南屯區大新國小、私立明德中學及中區光復國小。

陸、活動內容：

一、音樂比賽團體項目（共12類，計98組別）。

二、音樂比賽個人項目（共18類、計109個類組）。

三、師生鄉土歌謠比賽。

柒、防疫應變措施：

一、參賽前：

- (一)各校參賽者參加本競賽，應依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及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相關規定，善盡**參賽相關人員**(含參賽者、指導老師、伴奏、翻譜、帶隊師長、攝影人員、協助搬運道具之家長及工作人員)之健康管理。
- (二)建立醫療院所及衛生單位聯繫資訊(附件1)及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作業流程(附件2)等，並加強工作人員勤前訓練，確保相關人員皆瞭解及熟悉應變流程。
- (三)參賽相關人員於比賽當日如屬「居家照護」、「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於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者，禁止參加本競賽活動。
- (四)參賽相關人員應事先繳交「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附件3-1)予就讀或服務學校(留校備查)。
- (五)參賽相關人員如於比賽當日屬「於自主防疫期間，無症狀」者可參加本競賽活動，惟需繳交兩日內快篩陰性證明(附件3-2)予就讀或服務學校(留校備查)。
- (六)各參賽相關人員應於抵達比賽場地前，自行量測體(額)溫，如有發燒狀況，請勿到比賽場地。
- (七)會場不對外開放非競賽相關人員入場，僅開放大會工作人員(含評審)、參賽相關人員入場。(攝影人員每校至多2人，需換證入場)。

二、比賽期間：

- (一)參賽相關人員彼此應保持社交距離；參賽相關人員(除不可佩戴口罩之音樂比賽吹奏類學生、合唱類師生、指揮外)需全程佩戴口罩。吹奏類學生、合唱師生、指揮得於演出時不戴口罩，演出結束後仍須佩戴口罩。
- (二)競賽場地動線之安排，檢錄區依比賽性質設置於室內或室外，進、退場以不同出入口為佳，以不與承辦學校師生及競賽場地場館之參觀民眾有直接接觸為原則，落實防護措施。
- (三)參賽相關人員須配合承辦學校進行體(額)溫量測及噴灑酒精，如有發燒症狀(發燒額溫 $\geq 37.5^{\circ}\text{C}$ ，額溫如過高，得於15分鐘內再以耳溫方式完成2次複檢進行確認)，如複檢仍有發燒情形一律禁止參加競賽，請儘速離場。
- (四)參賽相關人員請事先填妥「參賽人員健康管理表」(個人賽:附件4-1、團體賽:4-2)及「非參賽人員健康管理表」(附件4-3)，於報到時繳交始完成報

到手續。

- (五)當日出席人員請依規定動線完成體(額)溫測量/手部消毒/戴口罩等第一階段防疫措施後，再進入第二階段報到區報到，最後才前往預備區與比賽會場。
- (六)評審座位安排保持安全距離，除場地規劃作為相關工作人員用餐空間外，其餘區域除補充水分外，禁止飲食。
- (七)吹奏類樂器參賽者應使用個人專屬樂器，避免使用共同樂器；使用大會提供之大型樂器，應於上、下臺間，以酒精加強手部清潔。
- (八)競賽場館應設置醫療組(站)，以供緊急醫療診斷及協助；並備妥額(耳)溫槍、備用口罩(僅供緊急使用)、乾洗手液或其他洗手用品(含肥皂或洗手乳等)，於出入口、明顯處設置酒精。
- (九)賽程以場次為單位，中場休息需進行競賽舞臺清潔消毒1次。
- (十)每場次安排環境清潔及加強廁所消毒工作，針對現場人員經常接觸之表面，應有專責人員定時清潔，一般的環境應至少每天消毒2次。
- (十一)嚴禁隱匿個人身體狀況或症狀，如經查明屬實者，取消參賽資格。
- (十二)倘參賽者採集體租用車輛，應依交通部「遊覽車客運業防疫管理措施」，以車輛核定座位數乘坐，並應造冊。確實注意車廂清潔及消毒工作，務必要求交通公司及車輛駕駛人，落實防疫清潔工作，以確保防疫安全。
- (十三)除不可歸責參賽學生的事由外，參賽學生不得以配合本防疫措施為由，要求延長或延後受影響之比賽時間、於截止競賽時間後進入賽場，或給予救濟或補償等措施。

### 三、競賽結束後注意事項：

- (一)競賽會場不進行頒獎典禮，參賽者應於競賽後儘速離開會場不得逗留，如有意見或異議事項，應由領隊人員以書面申請並舉證，於各該項比賽成績公布後1小時內為之，逾時不受理。
- (二)各組比賽當日成績將由承辦單位公布於臺中市學生音樂比賽專網，請自行查詢。

捌、本防疫措施得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所發布之疫情等級及防疫措施，隨時滾動調整各項防疫措施。

附件1

醫療院所及衛生單位聯繫資訊

醫療院所及衛生單位	地址/電話
防疫專線	1922
臺中市政府衛生局疾病管制科	臺中市豐原區中興路 136 號 04-25265394 分機 3533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臺中市豐原區安康路 100 號 04-25271180
中國醫藥大學附設醫院	臺中市北區育德路 2 號 04-22052121
童綜合醫療社團法人童綜合醫院	臺中市梧棲區臺灣大道八段 699 號 04-26581919
仁愛醫療財團法人大里仁愛醫院	臺中市大里區東榮路 483 號 04-24819900

##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作業流程

進入會場一律配戴**口罩**，且應配合**量測體溫**及**手部噴酒精**。

額溫  $\geq 37.5^{\circ}\text{C}$  者，轉請賽場醫護組（站）協助診斷；安排獨立休息場所。

再次量測**耳溫**

**超標**  
( $\geq 38^{\circ}\text{C}$ )

**停止**  
參加  
競賽

**正常**  
( $< 38^{\circ}\text{C}$ )

**繼續**  
參賽

體溫檢測**正常者**(額溫 $< 37.5^{\circ}\text{C}$ ；耳溫 $< 38^{\circ}\text{C}$ )，至競賽場地報到：

※參賽相關人員請事先填妥表單，於報到時繳交，始完成報到手續。

**個人賽**：個人賽健康管理表(附件4-1)。

**團體賽**：團體賽健康管理表(附件4-2)、非參賽人員健康管理表(附件4-3)、參賽者名冊(需黏貼相片)。

※參賽相關人員如屬「**居家照護**」、「**居家隔離**」、「**居家檢疫**」、「**居家檢疫**」、「**於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者，**禁止參加本競賽活動**。

於規定時間內進入會場比賽  
(依競賽類型中場休息進行場地消毒)

**賽後應儘速離場，不得逗留**。競賽結束後，逕行於

※臺中市學生音樂比賽專網  
(<https://art.tc.edu.tw/music/>)、

※臺中市師生鄉土歌謠比賽專網  
(<https://art.tc.edu.tw/folksong/>)公告成績。

## 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

茲保證本人參加「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臺中市初賽」，比賽當日非「居家照護」、「居家隔離」、「居家檢疫」、「於自主防疫期間，有症狀」者，以此切結。

學校名稱：\_\_\_\_\_

聲明人：\_\_\_\_\_（請簽名）

聯繫電話：\_\_\_\_\_

備註：本聲明書留校備查。

中 華 民 國      1 1 1      年      1 1      月      日

## 「於自主防疫期間，無症狀」者陰性證明

1. 如比賽當日為「於自主防疫期間，無症狀」者，請檢附兩日內快篩陰性證明。
2. 陰性證明(需將快篩結果併同本人、健保卡、施作日期一同拍照入鏡)。
3. 本證明留校備查。

-----附件黏貼處-----

附件4-1

「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臺中市初賽」  
個人賽健康管理表

組別：\_\_\_\_\_ 比賽類別：\_\_\_\_\_ 比賽序號：\_\_\_\_\_

校名：\_\_\_\_\_ 比賽日期：111年11月\_\_\_\_\_日

防疫負責人姓名：\_\_\_\_\_ 電話：\_\_\_\_\_

序	身分別 (參賽者、指導老師、伴奏、翻譜、帶隊師長、攝影人員、協助搬運道具之家長及工作人員)	姓名	手機	健康聲明書 (✓)	非參賽之相關人員檢附 (二擇一)	
					疫苗接種 3劑證明 (✓)	陰性證明 (✓)
1	參賽者					
2						
3						
4						
5						
6						

備註： (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

- 一、每一出場序號參賽者須填寫一張，請將所有到場人員(含參賽者、指導老師、伴奏、翻譜、帶隊師長、協助搬運道具之家長及工作人員)一併列入，並於報到時繳交才完成報到程序。
- 二、參賽者得以個人健康狀況聲明書作為入場參賽證明。
- 三、非參賽之相關人員(指導老師、伴奏、翻譜、帶隊師長、攝影人員、協助搬運道具之家長及工作人員)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並由參賽者就讀學校負責審核：
  - (一)完成疫苗 3 劑接種。
  - (二)若無滿三劑證明，需檢附活動前72小時內篩檢(含家用快篩)或PCR陰性證明。
- 四、健康聲明書、疫苗接種或陰性證明留校備查，已繳交者請打「V」。



附件4-2

「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臺中市初賽」  
團體賽健康管理表

組別：\_\_\_\_\_ 比賽類別：\_\_\_\_\_ 比賽序號：\_\_\_\_\_

校名：\_\_\_\_\_ 比賽日期：111年11月\_\_\_\_\_日

防疫負責人姓名：\_\_\_\_\_ 電話：\_\_\_\_\_

序	姓名	健康聲明書 (✓)
1		
2		
3		
4		
5		
6		
7		
8		
9		
10		

備註： (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

- 一、每一出場序號參賽隊伍須填寫一張，並於報到時連同參賽者名冊一同繳交始完成報到程序。
- 二、健康聲明書留校備查，已繳交者請打「V」。
- 三、本表請逐級核章，大專組得由系、所、院審核蓋章。

承辦人：

處室主任：

校長：

「111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暨師生鄉土歌謠比賽臺中市初賽」

團體賽非參賽人員健康管理表

組別：\_\_\_\_\_ 比賽類別：\_\_\_\_\_ 比賽序號：\_\_\_\_\_

校名：\_\_\_\_\_ 比賽日期：111年11月\_\_\_\_\_日

防疫負責人姓名：\_\_\_\_\_ 電話：\_\_\_\_\_

序	姓名	手機	健康聲明書 (✓)	證明(二擇一)	
				疫苗接種3劑 (✓)	陰性證明 (✓)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備註： (如表格不敷使用請自行延伸)

- 一、未列入參賽者名冊中人員(含指導老師、伴奏、翻譜、帶隊師長、攝影人員、協助搬運道具之家長及工作人員)，請填寫於本表中，並於報到時繳交才完成報到程序。
- 二、非參賽之相關人員(指導老師、伴奏、翻譜、帶隊師長、攝影人員、協助搬運道具之家長及工作人員)應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並由學校負責審核：
  - (一)完成疫苗 3 劑接種。
  - (二)若無滿三劑證明，需檢附活動前72小時內篩檢(含家用快篩)或PCR陰性證明。
- 三、健康聲明書、疫苗接種或快篩陰性證明留校備查，已繳交者請打「V」。
- 四、本表請逐級核章，大專組得由系、所、院審核蓋章。

承辦人：\_\_\_\_\_ 處室主任：\_\_\_\_\_ 校長：\_\_\_\_\_